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法规汇编>>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法规汇编>>

13位ISBN编号：9787508464343

10位ISBN编号：7508464346

出版时间：2009-4

出版时间：水利水电出版社

作者：水利部建设与管理司，中国水利工程协会 编

页数：246

字数：37300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法规汇编>>

前言

我国的水利工程建设监理经过近20年来的实践，已基本形成了完善的制度体系，锻炼和培养了一批高水平的监理工程师和监理单位队伍。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业务的开展，必须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近年来，我国建设领域在建设管理、建设监理、招标投标、合同管理以及质量管理、安全生产管理和环境保护等方面的法规建设力度很大，新颁布的法律法规很多，是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开展监理工作的重要依据。

同时，为了规范水利工程建设管理和建设监理业务，提高建设管理水平，近年来，水利部组织编写并颁发了一系列规范、规程、标准和示范文本，是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必须熟悉和掌握的重要内容。

为了满足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继续教育培训工作的要求，水利部建设与管理司、中国水利工程协会共同组织编辑了《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法规汇编》，本书汇集了水利工程建设与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文件。

共分为六部分：法律、行政法规、水利工程建设“三项制度”、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管理。

本书内容全面，实用性强，既可作为水利建设与管理行业各级领导和广大职工的执法依据，又可作为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必备的法规工具书。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不妥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法规汇编>>

内容概要

本书汇集了水利水电工程建设与管理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有关文件，全书共6部分：法律、行政法规、水利工程建设“三项制度”、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管理。本书内容全面，实用性强，既可作为水利建设与管理行业各级领导和广大职工的执法依据，又可作为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必备的法规工具书。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法规汇编>>

书籍目录

前言第一部分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部分 行政法规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实施条例第三部分 水利工程建设“三项制度” 评标委员会和评标方法暂行规定 水利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规定 水利工程项目重要设备材料采购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水利工程项目监理招标投标管理办法 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规定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管理办法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工程师注册管理办法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人员资格管理办法 水利建设工程施工分包管理规定 水利部关于修改部分水行政许可规章的决定 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管理办法 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费管理规定 水利部关于京津风沙源治理工程水利水保项目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 水利部关于加强大中型开发建设项目水土保持监理工作的通知 水利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重点工程建设管理的意见第四部分 水利工程项目管理 水利工程项目管理暂行规定 水利工程建设程序管理暂行规定 水利工程项目验收管理规定 国家水土保持重点建设工程管理办法 水土保持工程建设管理办法第五部分 水利工程建设质量管理 水利工程质量管理规定 水利工程质量监督管理规定第六部分 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管理 水利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规定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法规汇编>>

章节摘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 (2002年8月29日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74号)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合理开发、利用、节约和保护水资源,防治水害,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适应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需要,制定本法。

第二条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领域内开发、利用、节约、保护、管理水资源,防治水害,适用本法。本法所称水资源,包括地表水和地下水。

第三条 水资源属于国家所有。水资源的所有权由国务院代表国家行使。农村集体经济组织的水塘和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修建管理的水库中的水,归各该农村集体经济组织使用。

第四条 开发、利用、节约、保护水资源和防治水害,应当全面规划、统筹兼顾、标本兼治、综合利用、讲求效益,发挥水资源的多种功能,协调好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

第五条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加强水利基础设施建设,并将其纳入本级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

第六条 国家鼓励单位和个人依法开发、利用水资源,并保护其合法权益。开发、利用水资源的单位和个人有依法保护水资源的义务。

第七条 国家对水资源依法实行取水许可制度和有偿使用制度。但是,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及其成员使用本集体经济组织的水塘、水库中的水的除外。国务院水行政主管部门负责全国取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的组织实施。

第八条 国家厉行节约用水,大力推行节约用水措施,推广节约用水新技术、新工艺,发展节水型工业、农业和服务业,建立节水型社会。

各级人民政府应当采取措施,加强对节约用水的管理,建立节约用水技术开发推广体系,培育和发展节约用水产业。

单位和个人有节约用水的义务。

第九条 国家保护水资源,采取有效措施,保护植被,植树种草,涵养水源,防治水土流失和水体污染,改善生态环境。

第十条 国家鼓励和支持开发、利用、节约、保护、管理水资源和防治水害的先进科学技术的研究、推广和应用。

第十一条 在开发、利用、节约、保护、管理水资源和防治水害等方面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由人民政府给予奖励。

.....

<<水利工程建设监理法规汇编>>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